

绥滨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所疑问，请与绥滨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绥滨县振兴大街中段北侧奋斗路 7 号；邮编：156200；传真：0468-7863972；电话：0468-7870755）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县发改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执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充分利用政府网站等渠道，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发展和改革有关工作信息。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途径有：绥滨县政府网站、单位公示栏等。据统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信息 5 篇。主动公开的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局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件，本年度办结 0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为深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我局进一步完善信息管理制度，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制，健全完善了《绥滨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并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努力推动法治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提升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积极配合政府网站集约整合，促进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广泛运用新媒体做好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大力提升政府信息社会知晓率和影响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对信息公开的工作力度，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到年度目标任务中，定期对各股办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并加强群众监督，根据《黑龙江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我局编制的《绥滨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其余网上未发布的公开信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以依据保密法及相关规定要求到我局政务公开办公室查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参与权、知情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积极满足群众对政务公开的需求，进一步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长效化，增进社会了解与支持，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广度与深度不够，与公众需求仍存在一些距离，公众密切相关的政策、规定等内容需进一步深化加强。

二是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程序需要进一步规范。

三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有待加强。虽然完成了监测任务，但各企事业单位递交信息迟缓不足的问题仍存在，信息公开工作需加深重视。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业务人员的相关业务能力素质，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效率成效。

二是加强内容建设，及时准确的公开群众密切关注的相关政策、规定内容，加大普及宣传，为广大人民群众需要提供便利。

三是将进一步强化与各股办企事业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联动，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学习，共同推进高质量的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绥滨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1 月 15 日